JUL162026_02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
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40776713 日期：WLY 16, 2026

对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系金融服务风险管理领域的一名董事总经理，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

USCIS 否决了该申请，认定尽管申请人按要求满足了至少三项初始证据标准，但在进行最终实质审查后，他未能表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也未能证明他属于其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本事项现依据 8 C.F.R. § 103.3 通过上诉提交至本办公室。

申请人负有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的责任。Matter of Chawathe，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本事项中的问题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o's, Inc.，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驳回上诉。

I. 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可获得签证，条件为：(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以及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 一词仅指 “ 已升至其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 ” 个人。8 C.F.R. § 204.5(h)(2)。另见 Onaghise v. Dep't of Homeland Sec.， No. 3:20-CV-03033-X, 2022 WL 4073344, at *2 (N.D. Tex. Sept. 2, 2022)（认定杰出能力签证被称为 “ 爱因斯坦 ” 签证，极为 “ 抢手 ”，且

“仅保留给最有才华的”外国人）。8 C.F.R. § 204.5(h)(3) 的实施条例规定了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或符合 8 C.F.R. § 204.5(h)(3)(i)-(x) 所列十类中至少三类的合格文件（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来证明持续声誉及领域内成就的认可。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始证据要求后，本办公室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且证明该个人属于其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见 Kazarian v. USCIS，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在满足所需标准数量的情况下，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见 Visinscaia v. Beers，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

II. 分析

申请人基于其作为金融服务风险管理领域的专业人士和董事总经理的成就主张该类别资格。记录显示，他自2024年3月起在[已隐去]担任董事总经理。在[已隐去]工作之前，申请人于2017年至2023年间先后担任[已隐去]的风险管理主管，后担任董事总经理。他还曾在尼日利亚多家银行担任信贷组合经理、信贷分析师、风险分析师、电子渠道运营官和运营分析师等职位。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主张或证明其获得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他必须满足 8 C.F.R. § 204.5(h)(3)(i)-(x) 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申请人主张其满足了十项标准中的七项，涉及获得较低级别认可的奖项或奖品、会员资格、发表材料、评审、著作、领导或关键角色以及薪资，分别见 8 C.F.R. § 204.5(h)(3)(i)-(iv)、(vi)、(viii) 和 (ix)。

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认定，申请人满足了其主张的七项标准中的六项，即获得较低级别认可的奖项或奖品、发表材料、评审、著作、领导或关键角色以及薪资。然而，他们认定申请人未满足会员资格标准。但由于他们认定申请人满足了十项证据标准中的至少三项，因此进行了最终实质审查。在此过程中，SCOPS 得出结论，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的持续国家或国际声誉，也未能证明其成就已在所从事领域内获得认可，从而表明他属于已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因此，他们否决了该申请。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其满足会员资格标准，且整体证据足以证明其作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的资格。本办公室无需确定申请人是否满足这一额外证据标准，因为上诉

取决于最终实质审查。1 因此，本办公室将在下文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基于提交给 SCOPS 的文件评估整体证据。

B. 最终实质审查

如上所述，本办公室将评估申请人是否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了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其属于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以及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获得认可。在最终实质审查中，本办公室分析个人的成就并权衡整体证据，以确定其成功是否足以证明其在所从事领域具有杰出能力。见该法第 203(b)(1)(A)(i)条；8 C.F.R. § 204.5(h)(2)、(3)；另见 Kazarian，596 F.3d at 1119-20。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 SCOPS 错误适用了最终实质审查的标准，未适用正确的优势证据标准，且所作决定缺乏对其结论的合理说明。申请人主张，除其他事项外，其在“ 经核实为行业领导者 ”的机构内担任的领导角色，以及其工作影响国家政策和市场层面结果的证据，“ 完全支持认定他属于其领域‘ 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 ’ ”。

然而，经审查记录，本办公室同意 SCOPS 的结论，即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资格。尽管证据可能表明申请人有值得注意的成就，但并未证明他是一名具有杰出能力、拥有持续国家或国际声誉、并已证明其属于所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的个人。

关于申请人作为他人工作评审人的服务，申请人指出其同行评审工作，包括为《国际研究生协会杂志》（JAIGS）和风险理论学会所做的评审，以及为《风险管理人杂志》编辑委员会所做的工作。尽管他主张本办公室应将此类角色视为“ 同行认可的强有力指标，这些同行是‘ 国家或国际专家 ’ ”，但正如 SCOPS 决定所指出的，参与同行评审过程，即使涉及知名期刊或会议，也不会自动导致认定申请人拥有其领域最顶端的持续国家或国际声誉。在此，申请人未表明其评审活动的背景，例如，其同行评审或评审经历与其领域最顶端其他人的经历相比如何，也没有证据表明其作为评审人的参与引起了该领域的广泛关注。见 Hamal v. United States Dep't of Homeland Sec.，No. 21-5160, 2023 WL 1156801, at *2 (D.C. Cir. Jan. 31, 2023)（认定申请人未为其评审经历及对其工作的回应提供所需背景）。

记录也未显示邀请申请人担任同行评审人的期刊将这些邀请保留给处于该领域顶端的人，或以其他方式享有与持续国家或国际声誉相符的领域内地位的人。这一背景是相关的，因为为基于主题专业知识选择同行评审的期刊审阅稿件不会提供

1 见 INS v. Bagamasbad，429 U.S. 24, 25 (1976)（per curiam）（认定机构无需对最终决定不必要的问题作出“ 纯咨询性认定 ”）。

对申请构成有力支持。虽然邀请申请人进行评审的期刊可能为此目的寻求依赖主题专家，但在某一领域拥有专业知识是比在该领域享有持续赞誉更低的标准。在没有充分证据将申请人与他所在领域的其他人区分开来的情况下，他未能证明其评审经历使他跻身于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参见 Agrawal v. Miller, No. 4:24CV3143, 2025 WL 2879217, at *23-24 (D. Neb. Sept. 12, 2025)（维持认定原告未能表明她以何种程度或何种足够高的水平进行评审，以致其评审超越该领域的大多数人并使她跻身该领域的顶尖层级）；另参见 Joseph v. Dir. of Texas Serv. Ctr., United States Citizenship & Immigr. Servs., No. 4:22-CV-00973-SDJ-AGD, 2024 WL 1299065, at *6 (E.D. Tex. Mar. 12, 2024), report and recommendation adopted, No. 4:22-CV-00973-SDJ-AGD, 2024 WL 1289452 (E.D. Tex. Mar. 26, 2024), aff'd, 2025 WL 458001（维持认定原告未能证明其评审经历使他与该领域的其他人区分开来，或使他跻身于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

关于其书面作品，申请人称记录中包含其学术和专业出版物，例如其发表在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Research in Business and Social Science 上的文章，以及其发表在 NICA's Credit Manager 杂志上的行业相关文章。他还声称其“ 专家贡献 ”被纳入了一份关于金融普惠的全国性白皮书。然而值得注意的是，记录显示这些文章发表于2025年。在一年内发表并不能表明在申请人近15年职业生涯中享有持续赞誉。此外，申请人提交的证据很少表明其文章被其领域的其他人引用，或以其他方式对其领域产生了与作为其领域最顶端的管理董事所应享有的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相称的影响。参见 Bhanu v. Garland, No. 22-103, 2023 WL 6119357, at *9 (E.D. Pa. Sept. 18, 2023)（维持认定申请人未能表明其著作的重要性足以反映其跻身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

同样，申请人称，显示其来自 Forbes Switzerland、Guardian Nigeria、The Credit Manager Magazine、Punch Newspaper、CIO Views Magazine 和 The Nation Newspaper 等媒体的新闻报道和人物简介报道的文件，确立了其在专业领域内的声誉和公众认可度。他称这些文件表明其成就在该领域得到广泛认可，并放大了其“ 在该领域的顶级形象 ”。但记录再次显示，这些文章发表于2020年、2024年和2025年。虽然这些文章可能表明申请人在那三年间获得了一些有限的媒体关注，但申请人未能证明这种相当有限的报道水平与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已获得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或拥有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的那一小部分人的成功水平相一致。参见 Hamal v. U.S. Dep't of Homeland Sec., No. CV 19-2534 (RC), 2021 WL 2338316, at *4 (D.D.C. June 8, 2021), aff'd, 2023 WL 1156801（维持认定原告未能表明其媒体报道表明其成功水平与处于其领域顶端相一致）。

记录进一步显示，申请人于2024年获得了 Award，并于2024年从 ._____. 获得了 The . _____, Award。他主张此类奖项“ 是证明在顶尖从业者中声誉的具有证明力的证据 ”。但记录缺乏关于这些奖项重要性的充分证据，以证明这些奖项

有助于、或以其他方式表明，申请人被纳入其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例如，申请人未能表明这些奖项如何被更广泛的领域所看待。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仅获得两个奖项（且均在2024年获得）如何确立该分类所需的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

申请人还主张，其2024年加入 Institute of Management Consultants (IMC)、National Institute of Credit Administration (NICA) 和 Chartered Risk Management Institute (CRMI) 的会员资格是“ 经专家评判且以成就为门槛的杰出地位信号 ”。然而，他未能说明此类会员资格的重要性背景。参见同上（维持认定原告未能说明其会员资格的上下文以证明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此外，申请人未能表明这些近期会员资格如何产生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或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参见 Donskoy v. United States Citizenship & Immigr. Servs., No. 21-CV-04757-CRB, 2021 WL 5240224, at *6 (N.D. Cal. Nov. 11, 2021)（维持认定申请人的会员资格未能证明确立杰出能力所需水平的成就或持续赞誉）。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该会员资格如何反映其属于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例如，申请人未解释这些会员资格如何使他跻身其领域有声望的高管之列。记录中几乎没有证据表明他因这些会员资格而获得国内或国际认可。申请人也未能证明他基于这些会员资格而与该领域的其他人区分开来，获得国内或国际关注，或使他跻身该领域的上层梯队。参见 Hamal, 2023 WL 1156801, at *3（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该协会将会员资格限于知名董事）。

申请人主张其在~-------~的薪资表明其相对于其领域的其他人具有杰出能力。虽然他声称其“ CEO级别的薪酬处于或高于其市场同类职位的最高薪酬层级 ”，但申请人未能证明其工资等同于属于该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的个人。参见 8 C.F.R. § 204.5(h)(2)；Bodhankar v. United States Citizenship & Immigr. Servs., No. 119CV706MADCFH, 2020 WL 777211, at *5 (N.D.N.Y. Feb. 18, 2020)（认定原告的高薪并未高到表明他已上升至该领域最顶端）；Jafarov v. United States Citizenship & Immigr. Servs., No. 23 CIV. 3372 (PAE), No. 23 CIV. 3372 (PAE), 2024 WL 69056, at *9 (S.D.N.Y. Jan. 5, 2024)（认定申请人处于员工前10%的薪资并不足以令人印象深刻到使其处于该领域最顶端）。例如，申请人未将其工资与被视为其领域最顶端的人进行比较。参见 8 C.F.R. § 204.5(h)(2)(ix)（要求提供证据证明外籍人士相对于该领域的其他人已获得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的服务）。虽然包括其录用通知、银行对账单和税务文件在内的证据显示 I 向其支付高薪，但申请人也未能证明其获得的薪酬水平与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相称。参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例如，申请人未能表明他因收入而获得名声或关注，以证明持续赞誉。

虽然申请人提供了概述其工作和贡献的支持信，作为其在知名组织中担任领导或关键角色的证据，但这些信件也未包含充分

信息和解释，以表明申请人被整个领域（而非被邀请的少数人）视为属于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参见 8 C.F.R. § 204.5(h)(2)。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他在更广泛的领域做出了有影响或有影响力的贡献，反映出在该领域备受赞誉的职业生涯，获得了所需的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在此，这些信件描述了申请人与前雇主的工作，但未表明这些工作如何达到更广泛领域中的重大意义水平，并代表一个获得了持续国内或国际赞誉、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得到认可的个人。虽然申请人的推荐信表明其专业成就，但它们未表明其角色如何导致其领域内的广泛赞誉、他如何引起更广泛领域的重大关注，或整个领域如何认为他处于该领域最顶端。例如，他提交了一封由 I l 业务发展执行董事在 I !Limited 撰写的信件。虽然该信讨论了申请人在该公司的成就，并声称申请人“ 已在金融服务行业的风险管理和产品开发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 ”，但它几乎没有提供关于这些贡献的细节，或申请人如何以其他方式获得持续赞誉，或被整个金融服务风险管理领域视为属于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

整体记录，包括上文讨论的证据，未能确立申请人获得所寻求利益的资格。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成就体现了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广受赞誉的工作生涯 ”。1990 U.S.C.C.A.N. 6710, 6739. 2 在此，申请人寻求的是一种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该类别旨在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的人士，而非那些正朝着顶端迈进的人士。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BIA 1994)（认定即使是大联盟级别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 杰出能力 ”人士分类的法定标准）；Amin v. Mayorkas, 24 F.4th 383, 394-95 (5th Cir. 2022)（认可杰出能力是“ 如此精英级别的成就 ”）；Lapteva v. Schuurmans, No. 8:24CV83, 2025 WL 815087, at *1 (D. Neb. Mar. 10, 2025)（指出EB-1签证旨在仅提供给极少数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在本案中，申请人未能表明其工作的重要性体现了所要求的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与在该领域广受赞誉的工作生涯相一致。虽然申请人无需证明没有其他人更有成就才能符合所寻求的分类资格，但记录不足以证明其属于该领域顶端的小百分比人群。参见 8 C.F.R. § 204.5(h)(2)。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

2 实施该法第203(b)(1)(A)(i)条的拟议法规的评注规定，“ 国会对于杰出能力外国人设定非常高标准的意图，在本法规中体现为要求申请人提交比 ”较低分类“ 所要求的更为广泛的文件 ”。56 Fed. Reg. 30703, 30704（1991年7月5日）。

杰出能力。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

命令：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此事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1)(iv)。非法居留的外国人，或在其他方面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I-862表格（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驱逐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未来无法获得签证或其他移民利益。